马克思主义学院

领导班子2023年度总结报告

2023年，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和马院姓马的政治办学原则，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贯彻落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对标对表《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2023年版）》，以迎接教育部思政专业认证为抓手，以高水平马院和高质量党建“两高”为引领，以学院内涵建设为导向，以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为主阵地主渠道，凝聚全院力量，努力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改革发展和思政课改革创新，强化科学管理，规范内部运行，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扎实推进学院教学学科育人服务等各项工作上新台阶、改革取得新成效。

一、五强化，全面抓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

**（一）**强化领导班子建设，夯实执政根源

1.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制定了《学院班子自立“规矩五则”》，强调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战略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着力提高领导班子谋发展、统发展、促发展的本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围绕责任升级、制度升级、监督升级和文化升级，打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继续打响“浙丽红”党建品牌，推进党建引领下的思政课教学改革新实践和思政专业特色发展。

2.坚持和完善民主集中制，完善议事和决策机制，制定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会议议事规则》《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工作分工》，严格落实《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三重一大”制度实施细则》《马克思主义学院民主决策末位表态制度》，提高领导班子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水平。完善学院内部治理体系，健全各类议事机构。严格执行学院教职工大会制度，实行民主管理和监督。

3.严把人才“政治关”。对拟引进的高层次人才面试时进行政治谈话、廉政教育，确保政治清白、干净引才。

**（二）强化思想阵地建设，夯实信念根基。**

1.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院认真把握主题教育总要求，立足高标准、突出“马院味”，扎实主题教育走深走实。一是以“三定”抓统筹安排。锚定党总支班子“关键少数”，制定主题教育工作计划安排表、确定领导班子和党支部学习计划表。主题教育期间，召开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4次，党总支学习会5次，开展警示教育7次，围绕“丽院六问”开展交流研讨6次，领导班子和支部书记上党课7次，全覆盖各项学习内容。二是以“三拓”抓深学细悟。拓宽学习内容，在学好规定内容基础上，统筹用好“学习强国”、经典读书社等学习载体。拓展学习形式，班子示范带头学、“第一议题”跟进学、专家辅导深度学、精读原著原味学、循迹溯源现场学、警示教育触动学、联系实际“深入学”。拓开学习路径，开展“双联促学”“循迹溯源”“赓续红色血脉”学习活动，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观摩会，与景宁东坑镇党委、龙泉市融媒体中心党支部、白云街道党委和学校保卫处开展联建联学。三是以“三转”抓成果运用。班子成员开展校内外走访、调研9场，形成2份调研报告。转换为宣讲本领，党总支成员面向学校和全市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和农村开展理论宣讲60余场，受众1万余人次。转变为暖心服务，持续改善教师办公场所和条件，新建设“职工小家”，配备了基本设施；开展关心关爱师生活动、送温暖活动和联系走访活动，着力解决学生学业、考研、就业等方面的问题，发放助学帮困各类经费5.3万元。

**2.**抓严抓实政治理论学习。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强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坚持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总支和支委会的第一议题传达部署。制定落实《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理论学习小组2023年学习安排》《马克思主义学院2023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2023年，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4次，教职工集中学习22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领导班子全年上党课14次。

3.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每学期召开意识形态工作研究专题会议，专题研究和分析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开展学生座谈会和教育会，依托《形势与政策》课对全校学生进行了4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防范非法宗教、国外宗教势力向校园渗透。主要领导与教研室主任、系主任签订意识形态责任书。组织相关成员参加“网络管理员”等培训，加强队伍建设，切实提高其责任意识和安全意识。全面落实学校“三审三校”制等有关阵地管理的规定，常态化开展拉网式网站检查，对未落实“三审三校”制的内容实施整改。

4.不断强化宣传工作。2023年，先后在中国新闻网、浙江新闻、丽水日报等主流媒体发表新闻报道8篇，在学校网站发表新闻报道60篇，在学院网站发表新闻报道204篇，立体展现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在年度重要事项、学科建设、课程建设、人才培养、党群工会、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及取得的成就，马克思主义学院影响力不断扩大。

5.组织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和建党精神研究。依托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和建党精神研究。积极申报浙江省社科规划“社科赋能行动”专项项目，获立《“大搬快聚”宅基地复垦工作的青田实践及提升对策建议》《缙云县新碧街道乡村产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建议》等7项。周之新、洪千里等参与了《中国共产党丽水市历史第三卷》（1978-2012）、《中国共产党丽水市莲都区历史第二卷》（1949-1978）的主要编写任务。赵卫川、龚志伟等分别在主流媒体《中国教育报》《丽水日报》发表《充分发挥革命文物的育人价值》《赓续红色基因 涵养城市气质》等理论文章。

**（三）强化组织建设,夯实堡垒基石**

1.完善组织架构。选举产生新一**届党总支委员，**成立教师和学生党支部，按“双带头人”要求选举产生党支部书记。

2.做实做细党员发展，本年度，8名学生预备党员转正为正式党员，7名学生积极分子发展为预备党员。

3.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和党支部考核评价制度。充分发挥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作用，扎实推进党支部工作常态化建设。以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党日活动等为抓手，不断增强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以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凝聚人心。

4.深耕“浙丽红”党建品牌。深入开展浙西南革命精神研学与宣讲，打响“浙丽红”品牌党建，党总支入选第三批全省高校党建“双创”培育创建对象（标杆院系）。定期召开党建工作督导检查部署会，每学期至少2次常态化开展支部党建工作检查，就“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题党日、意识形态等年度党建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台账资料进行详细检查，发现落实主体责任中的短板和不足及时进行整改。

5.坚持党建与中心工作融合发展。围绕党建推进思想政治教育（师范）专业认证、教师科研和社会服务能力提升、思政课综合改革、群团统战工作等，不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统一思想，统筹行动。

**（四）强化廉政建设,夯实发展基础**

1.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制定2023年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与责任分工》，开展警示案例教育6次，每周推送廉政教育箴言，开展廉政教育8次、廉政集体谈话3次、防电信诈骗专题教育4次。严格“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对党员活动室建设、教学条件改善、教工小家建设等大额经费使用，均坚持通过议事规则集体研究决定。

2.盯紧重点环节和人物。紧盯疫情防控、招生就业以及涉及师生利益问题环节，紧盯混用开支、巧立名目等改头换面、隐形变异等新问题，遏制公款消费、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领取讲座讲课费等问题。学院领导针对重点领域重点岗位结合各自分管工作廉政风险进行全面梳理和排查，与分管工作的关键岗位和重点人员进行廉政谈话，与联系教师进行廉政谈话。加强对思想政治教育系系主任、5位教研室主任、工会小组长、综合科主管等关键岗位、重点领域人员进行廉政提醒谈话和廉政教育。

3.深入推进“清廉学院”建设。以“丽马廉”暨“听红色廉洁故事•读红色廉洁经典”为廉政文化品牌，积极开展师德师风和廉政警示教育以及“廉洁文化进校园、廉洁教育进课堂”系列活动。

4.落实落细监督责任。加强学院党总支对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重大战略举措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情况和省委有关教育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的监督，加强对学院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加强监督贯彻落实纠正“五唯”倾向情况，确保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落地见效。加强对学院“三重一大”事项的监督，加强对学院教师科研经费使用、三公经费和项目经费使用、教材采购、招生录取、评奖评优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加强“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的运用切实做好学院纪检工作。

**（五）凝聚群团和统战共识，夯实工作合力**

1.做好党建带团建。学院党总支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建带团建工作制度》，党总支书记是党建带团建工作的第一负责人，分管共青团工作的书记是直接责任人。党总支定期召开“党建带团建”会议，研究和解决基层党建带团建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指导团组织换届、“推优”、发展青年党员和创建“青年志愿者”等主题实践活动等工作。学生党支部书记定期给团员青年上党课、作形势报告。

2.落实统战工作“四个带头”“三个纳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传达学习习近平在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开设《马克思主义宗教观》通识课。每年定期召开统战工作专题会议和党外人士座谈会，建立了党内领导干部与党外教职工结对的工作机制，吸纳非党员参加党员学习教育活动和主题党日活动，重大决策主动征询他们意见与建议。

3.充分发挥工会和女工委作用。在全过程人民民主中有效发挥工会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工会在学院制度建设、绩效分配等起到决策和监督作用。组织工会会员赴莲都区黄村乡碧水湾、温州文成刘基故居等地开展春秋游活动，组织女教师开展“三八”节踏青游等。精心建设“职工小家”，添置了书籍杂志、咖啡机、微波炉、冰箱等物品和设备，为教职工提供了一个融学习、阅读、交流、休憩等多元化功能的空间。

二、三着力，推进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水平

**（一）着力促进教学质量实现内涵式发展**

1.加强课程建设。2023年度，学院持续推进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被评为国家一流本科课程，5门省一流本科课程完成冲击国家一流本科课程前期准备工作。新建成《浙西南革命精神专论》《中国古代史》《西方哲学史》三门线上课程。强化思政主干课程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自然辩证法概论》等3门硕士生思政课课程建设，不断加强“四史”课程建设。开展4次形势与政策课，主办了4场瓯江思政大讲坛，举办了第六届红色经典演绎大赛、社会实践报告大赛和卡尔·马克思杯大赛。

2.强化专业规范化建设。思政专业积极迎接专业认证和本科审核评估工作。本着“评建结合、以评促建、以评促强”的思路，以系统性思维方式，将两项工作协调推进，顺利获得专家入校认证资格。思政专业34名2023届毕业生顺利毕业，其中9人考上硕士研究生。

3.强化教师教学能力。2023年，学院协同学校教师发展中心举办了丽水学院第二届思政课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学院14名教师分获一二三等奖。我院青年教师刘静荣作为全校唯一入围全省决赛的选手，斩获浙江省第十三届青年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二等奖，被授予丽水市优秀思政课教师荣誉称号。洪千里老师代表浙江省参加教育部组织的全国思政课展示活动，并进入决赛。韩素梅获第六届浙江省高校社会工作模拟大赛三等奖。龚志伟教授被评为“丽院之星”。龚志伟教授受浙江广电集团之邀参加“钱江杯”第三届浙江省大学生短视频（丽水站）暨“行走的思政课”理论宣讲活动，宣讲广获好评，受到浙江省主流媒体关注。6位教师获立校级教改项目。

**（二）着力推动科研迈上新台阶**

1.以队伍优化为抓手，师资结构稳步优化。加强内培外引，着力充实数量、改善结构，提升素质。招才引智方面，接洽了30余位博士等高层次人才，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博士紧缺、竞争极为激烈的大环境下，成功引进（到岗）3名博士和2名硕士。同时，通过校内调整，有1名教师转入马克思主义学院成为专职教师。

2.以成果产出为抓手，科研工作持续提质。成功申报省级科研平台“浙江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基地”，依托该平台，全方位加强学科高层次交流，举办了“八八战略与山区共同富裕”全国性理论研讨会。先后邀请邀请浙大求是特聘学者、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全国首届思政课教师影响力年度人物标兵浙江大学马建青教授，上海师范大学知识与价值科学研究所所长、《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原主编何云峰教授等多位知名学者来院开展学术讲学。科研成果喜人。立项省级项目8项，公开发表学术论文近30篇，其中一级期刊3篇，CSSCI期刊2篇，出版专著3部，在《中国教肓报》《丽水日报》发表理论文章各1篇。有9项成果获得丽水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二、三等奖。有1名教师成为浙江省马克思主义学会常务理事。

3.以服务地方为抓手，社会影响力日益扩大。围绕二十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调查研究重要论述、共同富裕等主题，面向全市及衢州市等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和农村等，开展理论宣讲60余场，受众1万余人次，广受社会好评，极大地提升了学校美誉度和影响力。“浙丽红”品牌建设内涵持续丰富，多名教师受邀参加浙西南革命精神学术研讨会等，龚志伟教授在会上做专题发言。发挥学院人才和智力优势，主动深入泰顺、景宁、云和、缙云、青田等县市区，对接地方寻找合作机会获取资源经费，凝练社科赋能山区共同富裕的研究方向和课题。

**（三）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坚持用主流意识形态引导学生成才。组织学生开展主题教育活动17场，组织青马工程理论学习8次，学院学生党支部面向怡福家园、东港社区、浙西南革命根据地开展志愿活动19余次，受到学习强国、潮新闻、源新闻等媒体报道16次。心系特殊群体，召开4次座谈会，建立少数民族学生库、心理重点关注对象一月一谈和心理健康研判制度，积极开展系列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强化班风建设与学风导向，重点推进选优树典行动3次，举办各类学术讲座15场。深入推进暑期社会实践活动，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共立项校级重点实践队2支，优秀团队2支、优秀调研报告3份、优秀先进个人3名、优秀指导教师2名。学生获批科研创新实践项目6项，结项4项，立项2项。以赛促学，学院累计获得浙江省师范生技能大赛三等奖4次，浙江省卡尔·马克思杯大赛在复赛中取得全省前三名好成绩。丽水学院第六届思想政治理论课红色经典演绎大赛中我院红色戏剧节目《汶川·重生》斩获大赛一等奖。

2.做实日常学生事务。积极开展红色资助文化品牌建设，本年度共认定受资助学生27人。做好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评选工作，共评选国家励志奖学金6人，国家助学金27人，共发放国家助学金37800元。设立勤工助学岗位5个，累计发放勤工工资9666元。加强学风建设，24人荣获校级奖学金，4人省政府奖学金，1人获得“十佳大学生”，2人荣获丽院之星，发表论文6篇。多项举措推动学生就业和升学工作，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率为94.12%，其中考研录取率为26.47%，5人考取外交学院、华中师范大学等双一流高校，考取事业编制13人，占比38.23%，15名毕业生党员100%高质量就业。

3.建强辅导员队伍。多渠道提升学院学工队伍素质能力和业务水平。选派辅导员前往四川大学攻读博士，参加四川大学辅导员思想政治教育专项，辅导员封红艳入选省教育厅宣教统战处、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浙江大学)组织的“2023年度浙江省高校名师辅导员成长引领计划”，荣获第33期浙江省高校新任辅导员岗前培训优秀班主任、第五届浙江省高校辅导员工作案例大赛二等奖、丽水市“三育人”先进个人，主持校级“青马先锋”辅导员名师工作室1个。

4.紧把安全底线关。成立“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完善《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马克思主义学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络舆情处置与管理办法》《马克思主义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马克思主义学院校园大型活动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十余项规章制度。开展安全法治的始业教育专题学习、“防诈防骗”讲座、“反邪教”、“防传染病”等安全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安全与法纪教育，通过举办《安全与法制教育》讲座、参与学校“安全疏散应急演练”等活动，提高了学生的安全认识及安全防范能力。持续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力度。一年来学院各项工作平稳开展，实现电信诈骗零发生率，无安全事故，学院师生的防电信诈骗和安全防范意识增强，预防各种安全事项的能力得到全面提升。

5.加强母校与校友联系的纽带。学院班子全年走访校友40余人次，邀请景宁中学邢芳芳、丽水花园学校曾慧琴等6名校友回校开办“名师讲坛 • 校长论坛”，组织开展“毕业季”毕业生文明离校系列主题教育活动，积极组织毕业生开展小额捐赠、校友林植树认养、校园座椅捐赠活动，组织往届毕业生认真开展捐书活动，组织开展马克思主义学院首届校友论坛活动，推动学院校友工作深入开展。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1.党员学习的广度和深度不够。**理论学习机械性强，在读原文原著中，对汲取党的历史经验、汇聚党的伟大力量指导现实工作的方式方法不多，在运用党的伟大实践和创新理论上缺乏有深度、有力度的举措。理论联系实际不够。理论指导工作、反哺工作的创新能力不强，或多或少还存在着理论与实践存在脱节的现象。对学习的督导指导有待进一步强化。

**2.思政课改革创新和思政课的实效性进步空间较大。**存在学生对思想认识不够、教师联系实际不够、教师没有把握好教学手段的度、现代教育技术手段掌握不够等诸多问题。

**3.学院科研工作短板明显。**表现在：学院高级别的科研平台建设力度不够、高级别科研项目的申报能力不够、现有教师科研方向聚焦凝练不够、没有形成强有力的科研团队、学院科研工作运行机制不健全、教师课程任务重影响教师科研精力等。

四、下一步整改

**1.强化理论武装。**自觉加强理论学习，不断增强党性修养。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头等事和必修课，在全面系统、学深学透、知行合一上下功夫，全面系统把握新思想的科学内涵、思想精髓、内在联系，努力把零散的理解上升为系统的认知，在深层次上提高思想理论水平，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形、学用结合。要创新学习方法，提高综合素质、专业素养和党员干部水平，把思想政治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结合起来，提高推进学院重点工作和处理疑难问题的能力。

**2.推进思政课内涵式发展。**深入学习领会上级文件精神，鼓励教学改革，促进教学科研融合，多措并举提高师资质量，对标省一流课程建设要求、对标国家一流课程建设要求、对标地方区域特色和热点问题、对标学习二十大的要求，以本科审核评估为抓手，大力推进思政课。

**3.加大学科建设力度。**通过凝练学科方向、搭建学科平台、加强团队建设、建好学科梯队，健全交流机制、拓展学术视野、突出研究特色等推进学院学科建设水平和教师科研能力。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年12月25日